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7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8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7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67,167,851.6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健收益，同时适当投资于具备良好盈利能力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金融要素运行情况、中国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调整，资产配置组合主要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并根据风险的评估和建议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基金经理的战略性选股思路以及投研部门的支持，筛选出价值优势明显的优质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p>

	<p>数据库（SRD）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受益于中国经济发展趋势和投资主题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其中重点考察企业的业务价值、估值水平、管理能力、现金流情况等要素。</p> <p>4、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p> <p>5、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仅限于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及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其中上述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指根据定期报告披露情况，最近连续四个季度季末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p> <p>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七大指标，即基金分类、基金风格、基金运作情况、中长期业绩、归因分析和基金经理及基金管理人，对子基金进行定性及定量的分析，从而综合评价及打分并纳入基金库。</p> <p>6、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参与信用衍生品交易。本基金将根据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审慎开展信用衍生品投资，合理确定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金额、期限等。</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p> <p>本基金还可能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805	0158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880,259,304.30 份	286,908,547.3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7 月 27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913,361.02	682,425.75
2. 本期利润	-8,320,066.61	-1,032,499.6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9	-0.003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71,939,237.69	285,876,047.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71	0.99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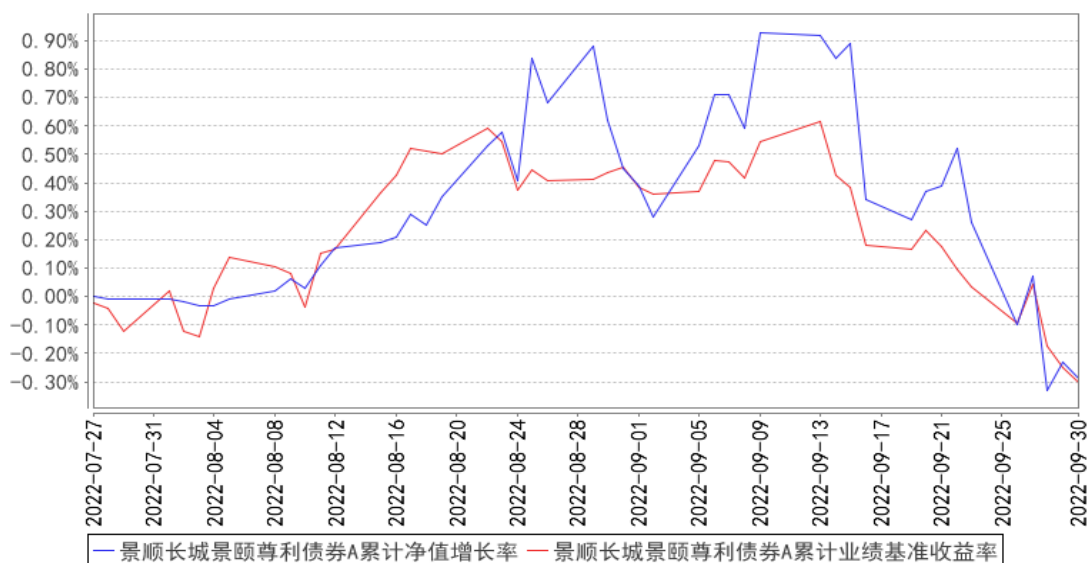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9%	0.18%	-0.30%	0.10%	0.01%	0.08%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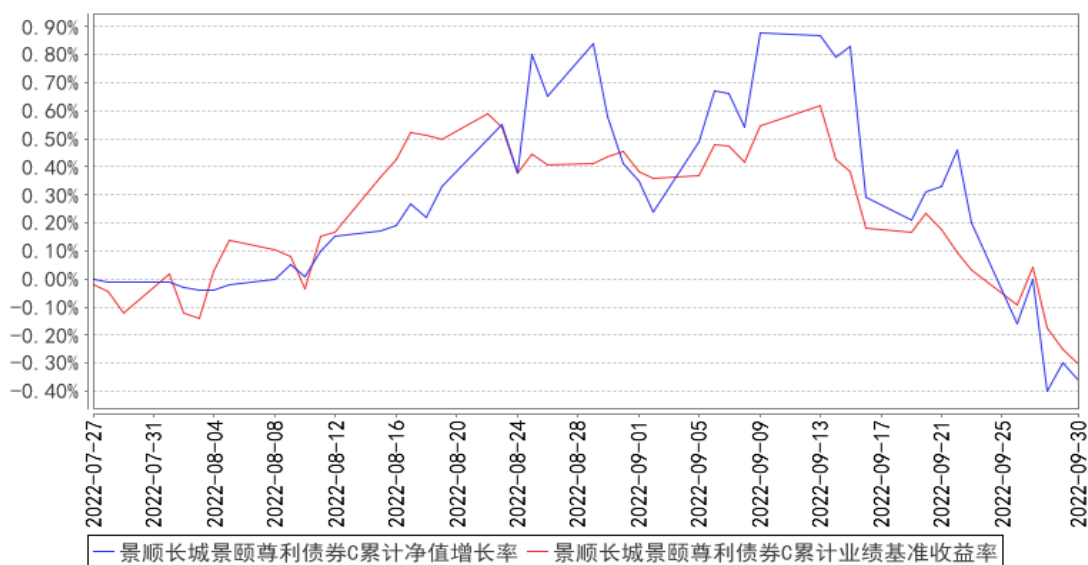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6%	0.17%	-0.30%	0.10%	-0.06%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比例合计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以及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其中上述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指根据定期报告披露情况，最近连续四个季度季末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

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7 月 27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怡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7 月 27 日	-	16 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会计处组合分析师，佛罗里瑞伟投资管理公司研究员，中国建设银行香港组合管理经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稳定收益业务投资负责人，自 2021 年 4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8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海内外宏观形势仍维持较高波动。海外方面，地缘冲突事件频发，美联储加息节奏总体保持激进，资产价格波动仍大，全球各类资产风险偏好有所回落。商品价格整体较二季度有所回调，但仍处于高位。国内方面，经济再度经历探底走势。7 月地产断供事件发酵，打乱了国内经济修复的节奏，PMI 再度回到荣枯线以下。8 月份出口增速有所回落，但保交楼、稳地产相关政策持续出台，基建实物工作量加速落地，经济基本面得到温和修复，9 月 PMI 再次站上荣枯线。资金利率随基本面情况亦呈现 V 型走势：7 月以来持续下行，并在 8 月上旬持续创年内新低，随后震荡走高至季末。此外，人民币汇率 8 月以来震荡走高，9 月以来连续触及重要关口。在此期间，利率债收益率走势整体跟随资金面，债券收益率先震荡下行后在 9 月中下旬震荡上行，信用利差仍处于历史低位，各期限表现接近，曲线形态仍较为陡峭。三季度股市呈现出相对弱势格局，今年以来二次探底。上证指数连续 3 个月回调，累计下跌 11%。

本基金于本年七月底成立。成立初期，由于我们对于债券市场看法中性偏谨慎，我们控制了债券组合建仓速度，九月下旬抓住资金面偏紧的机会加紧加仓，债券组合配置以中短久期的高等级信用债为主，加少量利率波段操作。股票方面，由于我们对股票市场中长期较为乐观，建仓速度相对加快，主要方向是上游能源板块以及和中国宏观经济景气程度相关度较高的大金融、大消费板块，结构上较为均衡。

尽管国内经济修复过程一波三折，我们仍对其保有信心。往后看，我们预期债券市场保持震荡走势，收益率下行空间有限。而今年以来的一些宏观风险因素在四季度也将有所弱化：一是美国短端国债收益率普遍上破 4%，已经大幅计入了美联储激进加息预期，海外流动性的冲击将逐步弱化；二是国内政策环境总体保持友好、“宽信用、宽货币”仍是主基调的大背景下，政策出现

进一步温和发力的趋势，因此我们对股票市场看法谨慎乐观。操作方面，债券组合以中短久期的高等级信用债打底，关注中长端利率债的交易机会。股票方面，我们认为市场对于众多利空因素已经有较为充分的定价。从中长期看，股票市场已经有较好的配置价值，我们的股票组合将择机增加和中国宏观经济相关度高的行业和板块的配置并灵活调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2 年 7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

2022 年 7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4,127,867.37	17.41
	其中：股票	554,127,867.37	17.41
2	基金投资	9,606,399.90	0.30
3	固定收益投资	1,214,220,219.89	38.15
	其中：债券	1,214,220,219.89	38.1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26,292,642.93	41.6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395,787.13	1.58
8	其他资产	28,326,988.42	0.89
9	合计	3,182,969,905.64	100.00

注：1. 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98,154,293.22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6.28%。

2. 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基金管理人将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对投资组合比例进行调整以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42,865,018.30	4.52
C	制造业	103,884,195.69	3.2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874,312.00	0.2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331,187.71	0.23
J	金融业	74,441,021.45	2.36
K	房地产业	8,337,600.00	0.2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38,624.00	0.2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01,615.00	0.0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55,973,574.15	11.2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周期性消费品	1,269,833.76	0.04
非周期性消费品	-	-
综合	-	-
能源	96,988,772.04	3.07
金融	28,003,090.39	0.89
基金	-	-
工业	1,449,075.68	0.05
信息科技	-	-
公用事业	-	-
通讯	70,443,521.35	2.23
合计	198,154,293.22	6.28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6,527,000	55,549,863.67	1.76
1	600938	中国海油	211,700	3,351,211.00	0.11
2	01898	中煤能源	6,435,000	41,438,908.37	1.31
3	03690	美团-W	208,900	31,288,052.65	0.99
4	01109	华润置地	1,002,000	28,003,090.39	0.89
5	300059	东方财富	1,508,600	26,581,532.00	0.84
6	00700	腾讯控股	109,500	26,383,238.35	0.84
7	000858	五粮液	142,100	24,047,583.00	0.76
8	601899	紫金矿业	2,827,000	22,163,680.00	0.70
9	000983	山西焦煤	1,428,530	21,399,379.40	0.68
10	000001	平安银行	1,788,900	21,180,576.00	0.6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1,614,662.99	6.3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4,698,797.67	7.4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363,698.63	1.59
6	中期票据	152,186,735.34	4.8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3,795,515.95	0.4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561,560,809.31	17.78
10	合计	1,214,220,219.89	38.4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28006	18 中国银行二级 01	1,300,000	133,571,039.45	4.23
2	1728020	17 中国银行二级 02	1,100,000	114,661,679.45	3.63
3	1828013	18 建设银行二级 02	1,000,000	106,951,561.64	3.39
4	1828010	18 建设银行二级 01	1,000,000	102,623,912.33	3.25
5	102001062	20 汇金 MTN007A	1,000,000	100,979,638.36	3.2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股票代码：601988, 3988.HK）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3 号)。其因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被处以 480 万元罚款。

2022 年 5 月 26 日，中国银行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29 号)。其因老产品规模在部分时点出现反弹违法违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被处以 20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

序对中国银行进行了投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股票代码：601939、0939.HK）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4 号），其因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 为，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47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 序对建设银行进行了投资。

美团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收到市场监管总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国市监处罚〔2021〕74 号）， 其因违反《反垄断法》相关规定，构成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被处罚款共计人民币 3,442,439,866 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 序对美团进行了投资。

自 2021 年 11 月至报告期末，腾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控股”，股票代码：00700.HK） 因违法实施的经营者集中但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的效果，收到市场监管总局出具的多份行政处 罚决定书（国市监处罚〔2021〕77 号、国市监处罚〔2021〕82 号、国市监处罚〔2021〕85 号、国 市监处罚〔2021〕90 号、国市监处罚〔2021〕93 号、国市监处罚〔2021〕95—97 号、国市监处 罚〔2021〕100 号、国市监处罚〔2021〕111 号、国市监处罚〔2021〕117 号、国市监处罚〔2021〕 120 号、国市监处罚〔2021〕123—125 号、国市监处罚〔2021〕127—129 号、国市监处罚〔2021〕 131—132 号、国市监处罚〔2022〕6—7 号、国市监处〔2022〕10 号、国市监处罚〔2022〕13 号、 国市监处罚〔2022〕20—23 号、国市监处罚〔2022〕27-28 号、国市监处罚〔2022〕30—31 号等）， 每次分别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 序对腾讯控股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3 月 21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股票代码：000001）收 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24 号），其因不 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违法违规事实，被 处以罚款人民币 40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 序对平安银行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

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3,721.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435,991.42
3	应收股利	2,817,275.18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8,326,988.4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2	兴业转债	7,699,130.27	0.24
2	113057	中银转债	2,598,131.16	0.08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5,041,000.00	5,474,526.00	0.17	否
2	588000	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4,211,900.00	4,131,873.90	0.13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570.98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25.74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161.88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32.40	-

注：1、上述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包含场外基金申购/转入费用及场内基金买入交易费用，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包含场外基金赎回/转出费用及场内基金卖出交易费用；

2、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进行的估算；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3、本基金申购、赎回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渠道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故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为零，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仅为按规定应当收取并记入被投资基金其他收入部分的赎回费。相关销售服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向本基金返还，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为管理人当期应向本基金返还的销售服务费，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关披露金额根据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方法估算。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7 月 27 日)基金份额总额	2,880,259,304.30	286,908,547.3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	-	-

申购份额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80,259,304.30	286,908,547.3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